

证券代码：300350

证券简称：华鹏飞

公告编码：（2022）033号

##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2年4月15日通过邮件方式通知所有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炜琨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程渝淇女士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1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遵守诚信原则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、投资方案、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2021年度有关详细财务数据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《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四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,805,151.01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-800,195,628.79元，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751,390,477.78元，期末资本公积金额为1,012,587,521.11元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发展阶段，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也不具备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。董事会拟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股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也不具备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能够与公司的经营规模、业务范围、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，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

公司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#### **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关于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等事项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**

为满足公司治理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八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